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西部牧业
保荐代表人姓名：董宇	联系电话：13916628586
保荐代表人姓名：侯良智	联系电话：13601887216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持续督导期内，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均有效执行。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5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一致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次（出席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 2016 年度半年报董事会）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1 次（出席 2016 年 8 月 25 日公司 2016 年度半年报监事会）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业绩同比下滑事项的专项现场检查报

项 目	工作内容
	告》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9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0 次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次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3、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2016 年上半年度 业绩同比下滑	进行现场专项核 查并出具现场检 查报告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控股股东石河子国资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股份锁定承诺。(1) 2015年9月18日, 公司财务负责人范素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 范素梅女士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94,214股全部进行为期六个月的限售, 已于2016年3月18日解禁。(2) 2015年11月13日, 公司董事长徐义民先生、副总经理杨祎女士、副总经理陈建防先生承诺自2015年11月13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不减持其个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票。徐义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1,216股、副总经理陈建防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9,582股, 副总经理杨祎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4,213股于2015年11月26日完成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追加限售手续。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上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董 宇

侯良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